

學校名稱：樹德科技大學										是否限選填一系(組)、學程			是		
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		樹德科技大學 社會工作學士學位學程		統一入學測驗篩選		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							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		
				第一階段		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									
校系科組學程代碼		205028		科目	篩選倍率	統一入學測驗成績加權		指定項目	最低得分	滿分	占總成績比例	在校學業成績	證照或得獎加分	順序	科目/項目
招生群(類)別	13 家政群生活應用類		國文	--	國文	x1.00倍	合占總成績比例20%	備審資料審查	--	100	25%	先乘以個人加權值再乘15%	不予加分	1	面試
考生身分	招生名額	預計甄試人數	英文	--	英文	x1.00倍		面試	--	100	40%			2	備審資料審查
一般考生	3	9	數學	--	數學	x1.00倍		--	--	--	--			3	統測科目專業一
原住民考生	0	0	專業一	--	專業一	x2.00倍		--	--	--	--			4	統測科目專業二
離島考生	0	--	專業二	--	專業二	x1.00倍		--	--	--	--			5	統測科目國文
總級分			3.00	--				--	--	--	--			6	--
指定項目甄試收費	750元		必繳資料		自傳及讀書計畫										
第二階段報名【備審資料上傳(寄送)】截止日期	106年6月9日(五) 17:00 止		必繳資料		其他有利審查文件										
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	106年6月13日(二) 10:00 前		--		--										
甄試日期	106年6月18日(日)		--		--										
公告甄選總成績日期	106年6月30日(五) 10:00 前		--		--										
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日期	106年7月1日(六) 12:00 止		--		--										
公告正(備)取生名單日期	106年7月3日(一) 10:00 起		特別條件		不要求				參考條件		不要求				
正(備)取生名單複查截止日期	106年7月4日(二) 17:00 止														
分發錄取生報到截止日	106年7月18日(二) 16:00 止														
備審資料繳寄(上傳)說明	其他有利個人能力證明文件(如：作品集、獎狀或得獎事蹟證明，請以高中、職為主，之前請勿提供)。														
指定項目甄試說明	1、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：(1)自傳20%。(2)讀書計畫40%。(3)其他有利個人能力證明文件40%。 2、面試評分標準：(1)動機特質30%。(2)溝通表達30%。(3)學習潛能40%。														
備註	繳交之備審資料審查後概不歸還，重要文件請繳交影印本為主，正本自行留存。														